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已全部出售完毕，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1、公司于2020年11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2020年12月16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于公司在2019年11月25日至2020年2月5日期间通过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公司股份。2021年2月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公司股票18,630,021股已于2021年2月2日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开立的“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

3、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39个月，自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公司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15个月、27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50%、50%。其中，第一个股票锁定期于2022年5月

2日届满，解锁股票数量为9,315,010股，占解锁时公司总股本的1.20%；第二个股票锁定期于2023年5月2日届满，解锁股票数量为9,315,011股，占解锁时公司总股本的1.10%。

4、2024年3月25日经公司员工持股计划2024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并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12个月，即存续期展期至2025年5月2日。该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3月2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6日、2020年12月17日、2021年2月4日、2022年4月29日、2023年4月26日、2024年3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出售情况

2022年7月8日至2025年2月26日期间，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18,630,021股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全部出售完毕，占目前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20%。

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期间，公司严格遵守股票市场交易规则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披露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根据《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后续将进行相关资产的清算和分配工作，并将在期满后自行终止。

特此公告。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6日